# 2018 年全国学校体育教师赴美留学项目

选派办法

## 一、项目简介

为借鉴美国在学校体育领域的先进经验，加强我国高校 体育教师队伍能力建设，提高高校体育训练的理念、方法和 水平，2018 年继续实施全国学校体育教师赴美留学项目，在 全国高校选拔大学体育教师及运动队教练员赴美留学。

1.留学院校：犹他大学、亚利桑那州立大学

2.学习安排：留学期间授课语言为英语，授课方式包括 讲座、研讨、观摩、训练等。留学人员派出前须在广东外语 外贸大学参加为期 1 个月的英语强化培训，经留学院校考核 合格者方可派出。

3.留学期间的住宿由留学院校统一安排。

**二、选派计划**

1.选派规模：150 人

2.留学专业：犹他大学承接男篮、女篮、田径、游泳四 个专业；亚利桑那州立大学承接网球、排球两个专业。每专 业各选派 25 人。

3.留学身份：访问学者

4.留学期限及资助期限：3 个月

5.留学时间：2018 年 9 月至 12 月（暂定）

**三、资助内容**

一次往返国际旅费、留学期间的学费和奖学金（资助标 准按国家现行有关规定执行）、国内英语强化培训的学费（不 含食、宿、交通等其他费用）。

**四、申请条件**

1.基本条件

（1）热爱社会主义祖国，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和政治素 质，无违法违纪记录；

（2）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，不具有国外永久居留权。 年龄在 45 周岁（含）以下（1972 年 6 月 30 日后出生）；

（3）高校正式在编体育教师，具有体育教育、运动训练 专业大学本科或以上学历，并获得中级以上职称或一级教练 员以上证书；

（4）现从事工作与留学专业相符，业务能力强，工作表 现突出，具有学成回国服务高校体育建设的事业心和责任心；

（5）外语水平需达到以下条件之一：

-通过大学英语四级或以上考试者；

-英语（PETS5）笔试总分 40 分以上；

-具有 IELTS 5 分以上，或 TOEFL 网考 70 分以上者；

-在英语国家有半年以上留学经历者。

（6）不受理以下人员的申请：

-曾参加该项目的留学人员；

-已获得国外全额奖学金资助；

-已获得国家公派留学资格且在有效期内；

-已申报国家公派出国留学项目尚未公布录取结果；

-曾获得国家公派留学资格，未经国家留学基金委批准 擅自放弃且时间在 5 年以内，或经国家留学基金委批准放弃

且时间在 2 年以内。 2.同等条件优先录取以下人员：

（1）带队参加过以下赛事并取得较好名次者，相同专业 项目的排序分先后：

-CUBA 中国大学生篮球联赛；

-CUBA 中国大学生篮球联赛（阳光组）；

-中国大学生 3X3 篮球联赛

-中国高等职业院校篮球锦标赛；

-中国大学生田径锦标赛（中长跑项目）；

-中国大学生游泳锦标赛；

-中国大学生排球联赛；

-中国大学生阳光排球锦标赛；

-中国大学生网球锦标赛；

-省级相关单项赛事。

（2）具有副教授或以上职称者；

（3）近三年于国家级体育类期刊发表过相关专项文章 者；

（4）主持过省部级以上体育课题并发表相关论文者。 3.原则上每专业推荐 1 人，每校推荐人数不超过 2 人。 **五、选拔录取**

1.遵循“公开、公平、公正”的原则，采取“个人申请， 单位推荐，专家评审，择优录取”的方式进行选拔。

2.申请人应于 **2018 年 5 月 21 日至 29 日**通过**国家公派 留学管理信息平台**（[http://apply.csc.edu.cn](http://apply.csc.edu.cn/)）进行网上 报名并向本校或所在地省（市）教育主管部门提交申请材 料。网上报名指南及申请材料要求详见附件。

3.国家留学基金委委托推选单位负责受理并审核申请 材料，其中，有关高校由所在学校主管部门负责受理本校人 员的申请和材料初审；其他高校须通过所在地省（市）教育 主管部门受理并审核有关人员的申请材料。受理单位一览表 详见 <http://www.csc.edu.cn/article/1142>。

4.各受理单位应对被推荐人员的品德修养、政治素养、 申请条件、综合素质及身心健康等情况进行严格把关，对其 出国留学提出明确目标要求，并出具有针对性的单位推荐意 见。各受理单位应在 **2018 年 6 月 1 日前**将推荐公函及推荐 人员名单以书面形式提交国家留学基金委美大事务部并通 过**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**在线提交审核合格的申请人 材料。申请人的书面材料由受理单位留存，留存期限 2 年。

5.对于符合申请条件者，国家留学基金委、中国大学生 体育协会将于 6 月中旬联合组织专家进行测试评审，并根据 评审意见择优录取。

6.录取结果将于 2018 年 6 月底前公布，申请人可登录 **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**查询录取结果。录取通知及录取 材料将邮寄至录取人员所属院校。

**六、派出与管理**

1.录取人员须参加统一组织的国内英语强化培训，经留 学院校考核合格者方可派出。

2.录取后不予受理改派及延期申请。未经国家留学基金 委批准擅自放弃国家公派留学资格，5 年内不得再次申请国 家公派出国留学。

3.留学人员应按规定自行办理签证，国家留学基金委将 统一安排派出。未及时获得签证者不再派出，由推选单位做 好后续安排。

4.按照“签约派出、违约赔偿”的管理办法，留学人员 派出前须与国家留学基金委签订《资助出国留学协议书》。

5.派出手续启动后，因派出单位或留学人员本人原因导 致未能如期派出，并造成学费、住宿费、签证费、机票费（含 退改签费用）以及违约金等经济损失的，由派出单位负责协 调进行赔偿。

**七、联系方式**

联 系 人：井萌、王静 联系电话：010-66093949/3951 传 真：010-66093945

电子邮箱：aunz@csc.edu.cn

邮寄地址：北京市车公庄大街 9 号 A3 楼 13 层美大事务 部（100044）

附件： 1.全国学校体育教师赴美留学项目网上报名指南

2.全国学校体育教师赴美留学项目[申请材料及说明](http://www.csc.edu.cn/article/717)

**附件 1 全国学校体育教师赴美国留学项目网上报名指南**

**一、 报名网址**：[http://apply.csc.edu.cn](http://apply.csc.edu.cn/)

（要求使用 Internet Explorer 6、7、8、9、10 版本。如果使用 IE8.0 及以上版本，请启用浏览器的“兼容性视图模式”后使用。开启方法可参考： <http://windows.microsoft.com/zh-cn/internet-explorer/use-> compatibility-view#ie=ie-11）

**二、报名时间**：2018 年 5 月 21 日至 29 日 **三、报名程序**：

1.注册用户名

2.登录“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”进行填报

3.上传申报材料（按照《全国学校体育教师赴美国留学项目申请材料及 说明》）

※注：请注意报名截止时间，务必在报名结束前提交申请表。 **四、申请表填写注意事项**（请在填写申请表前，仔细阅读“选派办法”） 登录首页的“申请类别”请选择——访学类

申请表共 8 个子表，请按顺序填写，每完成一个子表，请注意点击“保 存并下一步”。

子表 1：基本情况——请申请人如实填写相关信息： 姓名（中文）、姓名（拼音）：请仔细检查，按照提示的格式进行填

写。注意不要出现错别字或拼音拼写错误。 最后毕业院校及专业：请按实际情况填写。 现工作单位：选择此列表末端的“其它”，在新出现的“请输入工作

单位”中自行填写学校名称。请注意仅填写单位全称，不用填写部门。 照片：请拖动内侧垂直滚动条至底端，在“家庭电话”的下一行上

传照片。要求免冠证件照、大小不超过 50KB、格式为 jpg 或 jpeg。请注意 未上传照片会导致无法提交。

移动电话：请填写可联系到本人的手机号码。

子表 2：外语水平——请选择：(请据实选择，但如果是通过四六级等 考试，系统中无该选项，可选其他项目代替。在后面上传外语证书时上传相

应的四六级证书等即可)

子表 3：教育与工作经历——请按照每一项提示要求进行填写。

子表 4：主要学术成果——如有，每一项均请按“最重要-重要-一般” 及“时间近远”依次填写，至多 4 项。

子表 5：主要学术成果摘要介绍——如无可不填。

子表 6：研修计划——请申请人根据提示条目，结合本职工作及希望达 到的留学效果进行填写。

子表 7：国外邀请人（合作者）——全部填写“无”

※子表 8：申请留学情况——请按顺序填写以下内容 申请留学身份：访问学者

申报国家/地区：美国 申报项目名称：国外合作项目 可利用合作渠道：全国学校体育教师赴美留学项目 计划留学单位（英文）：

1. 美国亚利桑那州立大学 Arizona State University（网球、排球） 2.美国犹他大学 University of Utah（男篮、女篮、田径、游泳）

受 理 机 构 名 称 ： **受 理 单 位 一 览 表** （ 详 见 <http://www.csc.edu.cn/article/1142>）中相关院校的人员选择本校名称； 其他高校人员填写本省（市）教育主管部门名称。

留学专业名称：040303 - 体育学 - 体育教育训练学 具体研究方向：请根据实际情况填写（男篮、女篮、田径、游泳、网球、

排球）

重点资助学科专业代码及名称：选择列表最底端的“不在所列学科中”。 计划出国日期：统一选择 9 月

（仅为方便申报，具体派出时间另行通知） 申请留学期限：3 个月

申请资助期限：3 个月 是否享受过国家留学基金资助：如果曾经享受过，请填写具体时间。

※请注意，曾享受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、回国后工作尚不满五年 的人员不符合申报条件。

### 五、上传申报材料

完成申请表填写、保存后，即可点击左侧“上传申报材料”。申请人须 按要求将“必传”材料全部上传后，方可提交申请表。

请注意：所上传的材料须为 PDF 格式，文件大小不超过 3MB。如某项材 料为多页，必须合并成为一个 PDF 格式文件上传，否则后上传文件将覆盖先 上传文件。

**六、完成网上报名**：申请表所有项目填写完毕并完成“必传”材料上传 后，点击左侧“提交申请表”。成功提交后，系统会根据填写内容自动生成

《访学类申请表》（PDF 格式），请下载并打印（PDF 文件请用 Adobe Reader 或 Acrobat 软件打开）。并在申请表首页右上角空白处手工粘贴 1 寸免冠照 片，且在第 3 页的申请人保证处签字。

※注：提交申请表后，如需修改请点击左侧“提回申请表”，并请在报 名截止前重新提交。

**七、提交材料：**请将打印好的《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出国留学申请 表》连同《出国留学申请单位推荐意见表》以及其他材料，按《全国学校体 育教师赴美国留学项目申请材料及说明》顺序装订整齐提交所在单位审核。

### 附件 2 [全国学校体育教师赴美国留学项目申请材料及说明](http://www.csc.edu.cn/article/717)

**一、应提交申请材料** 1.《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出国留学申请表》（访学类）

2.有效身份证复印件

3.职称证书、最高学历、学位证书复印件（含教练员证）

4.中英文个人简历

5.获奖证书复印件（不超过 5 页）

6.外语水平证明复印件

7.《单位推荐意见表》 请按以上顺序准备一份纸质申请材料，并按国家公派留学管理

信息平台上的说明将相关材料扫描并上传至信息平台（《单位推荐意 见表》无需扫描上传）。如提供的材料中有英语以外语种书写的，需 另提供中文翻译件。申请材料一律使用 A4 复印纸打印或复印，请在 申请表第一页粘贴申请人近期彩色照片（一寸免冠、光纸正面）。申 请人需向受理单位提交一套书面申请材料，由其审核留存（留存期 限为 2 年），受理单位无需向国家留学基金委提交纸质材料。

申请人应对所提交的申请材料的真实性负责。凡是提供虚假材 料的申请，一经查实，材料审核不予通过；已被录取的，取消留学 资格。

申请人未按要求上传材料或上传材料模糊不清、无法识别的， 视为无效申请，材料审核不予通过。

**二、申请材料说明** 1.《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出国留学申请表》（访学类） 申请人需自行登录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网上报名系统，

并按要求如实在线填写申请表；在填写完申请表并确认无误后，按 系统提示完成提交并打印。申请表中的有关栏目视实际情况及项目 要求进行填写，如无相关情况可不填。

网上申请表正式提交后将不能再修改相关信息（如留学期限、 留学国别等）。申请人提交的书面申请表应与网上报名信息内容一 致。申请人向受理单位提交纸质材料前，需在纸质申请表“申请人 签字”栏中签名。

2.有效身份证复印件 请申请人将身份证正反面（个人信息、证件有效期和发证机关）

同时复印在同一张 A4 纸上。 3.职称证书、最高学历、学位证书复印件（含教练员证） 申请人应提供所持有的最高职称、最高学历、学位证书及教练

员证的复印件。网报时请将以上文件合并为一个电子文档进行上传。

4.中英文个人简历 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书写并上传。 5.获奖证书复印件

（1）与申请专业一致的赛事获奖情况：需提供获奖级别最高的 赛事秩序册封面及本人参赛信息页与参赛队伍（或队员）的成绩证 书；

（2）与申请专业一致的科研获奖情况：需提供获奖级别最高的 科研奖项纸质证明；

（3）获奖证书复印件不得超过 5 页（含）。如无，可不提交。 6.外语水平证明复印件 申请人应按所申报项目有关外语水平要求提交相应的有效外语

水平证明复印件或出国留学人员回国证明（或国外院校出具的留学 证明）。若无，则外语水平应填写未达标。

7.《单位推荐意见表》 单位推荐意见表在申请人打印申请表时由网上报名系统自动生

成（申请人在网上报名阶段此表不在报名系统中显示）。 推荐意见由申请人所在部门（院、系、所等）针对每位申请人

填写。上级批准意见由所在单位负责选拔工作的主管部门在认真核 对申请人所填信息后填写并加盖推荐单位公章。

推荐意见中应写明申请人是否为在编体育教师，是否为现任带

队教练员以及带队成绩。 注：凡来自具备受理资格高校的申请人，其《单位推荐意见表》

的电子信息由各校国家留学基金申请受理工作主管部门负责输入网 上报名系统；来自其他单位的申请人，其《单位推荐意见表》的电 子信息由所在地省（市）教育主管部门负责输入网上报名系统。

未提交单位推荐意见的，或单位推荐意见为“不属实”、“不 推荐”的，材料审核不予通过。

### 三、受理机构审核及提交办法

1.受理单位按照材料清单要求审核申请人纸质材料和电子材料， 确认无误后，将审核后的申请人电子材料通过信息平台统一提交国 家留学基金委。

2.申请人纸质材料由受理单位负责留存，期限为 2 年，无需向国 家留学基金委提交。

3.请务必于 **6 月 1 日前**通过**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**在线提 交审核合格的申请人材料, 并将推荐公函及推荐人员名单以书面形 式提交国家留学基金委美大事务部。